

谈谈真理的阶级性问题

李 砚 田

近来,理论界在批判“四人帮”的主观真理论时,有人把真理的阶级性当作“主观真理论的黑标本”来批判。似乎只要“四人帮”讲过真理的阶级性,我们就必定要否定真理的阶级性,才是正本清源,拨乱反正。这种思想方法是有很大的形而上学性的。我们在理论上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坚持实事求是,认真分析“四人帮”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篡改和歪曲的实质及其手法,而不是从字眼出发,从形式出发。在真理的阶级性问题上,正象在其它许多理论问题,如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斗争问题上一样,“四人帮”是用高喊马列主义的词句而偷换其革命内容的手法,为其篡权复辟阴谋大造舆论的。他们大讲真理的阶级性,大谈无产阶级才能掌握真理,是为了把他们自己标榜成无产阶级的代表、真理的化身,从而把他们那一套篡权复辟的谬论,说成是客观真理。他们这种把反革命复辟的主观愿望和肆意杜撰的反动谬论说成是无产阶级的革命的真理的卑劣作法,确实是主观唯心主义的黑标本,是应当给以彻底揭露和批判的。但是,我们在批判他们对真理的阶级性的篡改和歪曲时,正象在批判他们对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斗争的歪曲和篡改时不能否认社会主义社会存在阶级斗争一样,也不能把真理的阶级性否定了。

承认真理的阶级性并不否定真理的客观性

有的同志说,认为真理有阶级性就是主张真理是主观的,就是否认客观真理。这种把真理的阶级性曲解成主观真理论的作法是站不住脚的。真理的阶级性和主观性是两个不同的问题,不能混为一谈。真理的阶级性是指真理反映(或具有)一定阶级的特性,反映一定阶级的利益,为一定阶级服务。而主观真理则是指,认为真理的内容是主观的,只有被人们主观上承认是真理的认识才是真理,反之,就是谬误。真理的阶级性固然表现为为一定的阶级所承认,但人们主观上承认是真理的认识,并不一定是真理,而只有同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相符合的认识才是真理。有许多谬论也是被资产阶级当作真理所极力宣扬的,但它并不是真理。所以,主张真理有阶级性,并不是主张真理是以阶级的主观意志、愿望和要求为标准的。它只是说,为实践所检验的同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相符合

的认识，反映着一定阶级的利益和要求，为一定阶级服务。毛泽东同志在讲到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阶级性时说，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唯物主义的鲜明的阶级性是“公然申明辩证唯物论是为无产阶级服务的”。我们谁都不否认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客观真理，同时，谁都不否认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是为无产阶级服务的。难道有谁会因为承认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阶级性而否认它是客观真理吗？但是，我们有的同志却在这个问题上咬文嚼字，一方面承认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客观真理，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但另一方面，却硬说它没有阶级性。这些同志把真理的客观性同阶级性绝然对立起来，为了坚持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客观真理性，而否认了它的阶级性，但又说它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这怎么能够说得通呢？！

排除真理的社会属性的论点是不能成立的

有的同志看到上面这种说法自相矛盾，就提出两重真理论的说法。他认为真理一方面作为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是没有阶级性的；另一方面，它又是一定阶级的人的反映，也反映着一定阶级的利益。但是他认为，后者是真理的社会属性，而真理是不应包括社会属性的，因此真理没有阶级性。这种观点有正确的一面，即它承认了在阶级社会中，真理反映着一定阶级的利益。但他又把这种属性排除到真理之外，这就不正确了。既然是同一个事物的两重属性，怎么能主观地把其中的一种割裂出去而加以否认呢？还有的同志认为，真理问题是认识论的范畴，阶级性问题是属于社会历史范畴，因此真理不能有阶级性。认识论范畴和社会历史范畴是作为理论的体系而从不同的方面来研究和阐明客观事物的，但这不能成为排除同一事物同时具有两种属性的根据。相反，为了对一个事物取得全面的认识，就要力求把握它的各个方面和各种属性。

把阶级属性排除开来的观点，在理论上的错误就是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这“一块整钢”人为地割裂开来了。列宁在谈到这个问题时说：“一般唯物主义认为客观真实的存在(物质)不依赖于人类的意识、感觉、经验等等。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存在不依赖于人类的社会意识。在这两种场合下，意识都不过是存在的反映，至多也只是存在的近似正确的(恰当的、十分确切的)反映。在这个由一整块钢铁铸成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决不可去掉任何一个基本前提、任何一个重要部分，不然就会离开客观真理，就会落入资产阶级反动谬论的怀抱。”(《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第326—327页)列宁的这一著名论断应当作为我们研究真理问题的指导原则。

用列宁的这一著名论断作指导，我们必须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相统一的真理论。如果承认这个原则，那么，我们就应当肯定，真理是社会的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而在阶级社会中，任何人们都是从属于一定阶级的。因而，他们的认识，不论是正确的认识(真理)还是错误的认识(谬误)，都是打上阶级烙印的。正如毛泽东同志所指出的：“在阶级社会中，每一个人都在一定的阶级地位中生活，各种思想无不打上阶级的烙印。”(《实践论》)有的同志把真理同思想、认识割裂开来，说真理不是思想，不是认识，思想和认识是具有阶级特征的，是有阶级性的，而真理则没有阶级性。这种辩解力图使真理没有阶级性的论点与毛泽东同志这一论断调和起来，这是蹩脚的。

诚然，真理不等于思想、认识，但真理是思想、认识的一部分，是正确的思想，正确的认识，这是无庸置疑的。

在阶级社会中真理有阶级性，首先，这是因为作为认识的主体的人都是一定阶级的人，都是在一定阶级地位中生活，都具有自己的阶级的利益，因而都从一定的阶级地位上去观察世界，认识世界。人们由于其阶级地位的不同，人们的认识，包括真理和谬误都不能不反映着一定阶级的利益和特点，不能不代表着一定阶级的愿望和要求。其次，从认识的泉源来讲，在阶级社会中任何认识都来自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这三项社会实践。不同的阶级有着不同的实践内容，因而从不同阶级的阶级实践中所获得的认识（无论是真理还是谬误）就不能不带有阶级性。毛泽东同志谈到这个问题时说：“人的认识，在物质生活以外，还从政治生活和文化生活中（与物质生活密切联系），在各种不同程度上，知道人和人的各种关系。其中，尤以各种形式的阶级斗争，给予人的认识发展以深刻的影响。”（《实践论》）第三，作为认识的对象，自然现象、自然规律不属于阶级和阶级斗争范畴，自然界各种运动规律也不需要人们参与才起作用，它是没有阶级性的。但社会领域中的现象，在阶级社会中，主要的、绝大多数的现象都是有阶级性的，都是各个阶级所参加，并与各个阶级的阶级利益直接相关的。因而，关于自然领域的真理，在一般情况下，其阶级性是不明显的，而关于社会领域的真理，在一般情况下，其阶级性是非常突出地、鲜明地、强烈地表现出来的。总之，阶级分析方法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方法。在阶级社会中，离开阶级分析来谈论人们的正确认识（真理），正如离开阶级分析谈论人们的错误认识（谬误）一样，是违反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的。

客观真理不能和客观对象等同

超阶级的真理论者为了论证在阶级社会中人们的正确认识没有阶级性，提出的主要论点是：真理是客观的，是不依赖于人和人类而存在的。这些同志把客观真理和认识的客观对象等同了起来。这是对客观真理的误解。正象这些同志所强调的，真理是认识的范畴，它是人们对客观事物的正确认识。认识是客观对象的反映、摄影、映象，它与客观对象不是一个东西，这正如一个人的像片和这个人本身不是一个东西一样。列宁谈客观真理时说：“有没有客观真理？就是说，在人的表象中能否有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不依赖于人类的内容？”（《列宁选集》第2卷第121页）列宁这里说的客观真理，是指的人的“表象”中即人的认识中所反映的客观内容，这个客观内容是不依赖于人和人类而存在的。这无非是说，客观真理是人们在头脑中正确地反映了不依赖于人、不依赖于主体的客观对象。唯物主义正是在承认认识的对象是客观的，承认我们的意识能够正确地反映它的意义上承认客观真理的。谁都知道，没有人就没有人的认识，没有人的认识也就没有正确认识和错误认识，也就没有真理和谬误，怎么能把客观真理说成是客观对象呢？

把真理和客观对象等同起来，首先，在理论上就是把意识和自然界等同起来，把二者混为一谈了。这种观点似乎很唯物主义，其实是把唯物主义真理论庸俗化了。如果客观真理就是客观对象，那还有什么反映和被反映者的区别呢？那又怎么坚持物质第一性，意识（反映）第二性的唯物主义路线呢？第二、如果客观真理就是客观对象，也就否认了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因为，客观对象本身是不需要实践检验的，而只有反映客观对象的人的认识，才需要在实践中，使主观的东西通过实践这个桥梁，见之于客观，检验它是否同客观对象相符合。如果二者是等同的，那就是天然的一，无所谓相符合还是不相符合的问题。第三，把客观真理与它所反映的客观对象说成是一个东西，也就否认了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辩证关系。因为人们对客观对象的正确认识，是一个从相对走向绝对的无限发展过程。如果客观真理就是客观对象自身，而不是人们对客观对象的正确认识，那么，也就没有这个认识的发展过程，就没有从相对真理无限地走向绝对真理的发展可言了。由此可见，把客观真理说成就是客观对象，就在理论上取消了真理论，取消了反映者和被反映者的关系，取消了物质和意识的对立。

在什么意义上说自然科学没有阶级性

超阶级的真理论者举出自然科学为例，证明真理没有阶级性。而对社会科学他们颇费脑筋，也力图论证社会科学的真理没有阶级性。他们提出，真理本身是没有阶级性的，只是人们对它的认识和运用有阶级性。我们看看这究竟是什么意思。

说真理本身没有阶级性，人们对它的认识有阶级性，这个“真理本身”是什么意思呢？显然，这里把“真理”和“认识”分割开来，认为“真理本身”不是人们的“认识”，而是人们认识的客观对象。这就是上面我们所分析的把客观真理与客观对象等同的论点的一种翻版。既然真理不是人的认识而是客观对象，当然就没有阶级性了。其实也不尽然。下面我们就分析一下自然科学研究对象和社会科学研究对象的问题。

自然科学研究的对象是自然界，而自然界只有自然属性，没有社会属性，所以自然界本身是没有阶级性的。而且，自然界的运动规律是社会上一切生活着的人们必须共同遵循的，否则人们就不能生存。因而，对自然规律，一般说来各个阶级的人都需要去认识它，也都可能程度不同地认识它和掌握它。而自然科学就是研究各个阶级的人们所共同需要掌握的自然规律的。就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说自然科学没有阶级性。但是，我们必须看到，作为自然科学，即作为关于自然界的理论体系，它是一定阶级的知识分子所建立的，它不能不在不同程度上打上一定阶级的烙印，即反映一定阶级的利益和要求，受一定阶级的阶级地位、阶级利益和世界观的影响。即便拿自然科学理论中的某一个科学原理来说，也不能不受到提出这一原理的人的阶级性所影响。这不仅是受其阶级地位和阶级利益的影响，而且还受由这种阶级地位和阶级利益所决定的世界观的影响。地球围绕太阳旋转的这一客观规律是没有阶级性的，难道人们对它的认识不是受到其阶级地位、阶级利益和世界观的影响，并因此发生过残酷的斗争吗？列宁说，“几何公理要是触犯了人们的利益，那也一定会遭到反驳的。”这就是说，在自然科学理论上，也并不是不反映阶级利益和阶级斗争的。

至于社会科学，其鲜明的阶级性是无可否认的。这如上所述，不仅是因为认识的主体是有阶级性的，而且作为认识的客体、社会现象自身也是各阶级的人所参加的，社会现象的客观规律在阶级社会里也是通过阶级之间的斗争，一些阶级的胜利，一些阶级的失败、灭亡来实现的。我们怎么能设想，具有一定的阶级性的人，在一定阶级的世界观

的指导下，从一定的阶级的地位和利益出发，对社会的阶级的现象所得到的认识（不论是正确的还是错误的认识）是超阶级的呢？

有的同志说，社会科学是有阶级性的，但其中的真理没有阶级性。这种论点也是不能成立的。试问，如果除掉了社会科学中的真理，那么还有什么社会科学呢？如果按这种逻辑，就只剩下了谬误。如果社会科学中的谬误有阶级性，为什么真理却没有阶级性呢？难道社会科学中的真理和谬误不是一些同样的具有阶级性的人们对同样的社会的阶级的现象的认识吗？如果说得出谬误的认识是受了一定阶级的地位和利益的影响，受了一定阶级的世界观的影响，那么得出真理的认识时，为什么这个认识就不受认识的主体所处的阶级地位、所代表的阶级利益和所具有的一定阶级的世界观的影响呢？如果强调的是科学体系有阶级性，那么，科学体系也有正确和谬误之分，正确的科学体系是不是真理呢？例如马克思的《资本论》的体系，是不是真理呢？承认体系有阶级性，也就等于承认了真理有阶级性。反之，否认真理的阶级性，也必然否认科学体系的阶级性。

有的同志说，马克思主义有真理性和阶级性两种属性，不能把二者混为一谈，真理不等于阶级性。真理性当然不等于阶级性，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马克思主义是不是真理呢？具有真理性和本身是真理有无区别呢？如果认为真理性就是指的正确性，如果承认马克思主义是真理，那就承认了马克思主义真理是有阶级性的。如果说马克思主义的真理性是指的马克思主义中真理的部分，另外还有“谬误的部分”，这就等于说马克思主义的“谬误的部分”有阶级性，真理的部分没有阶级性。而这种观点的荒谬性是显而易见的。

承认不承认真理的阶级性问题，实质上是承认不承认人们的阶级立场、世界观对正确认识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影响的问题。在社会科学上就是承认不承认社会科学的党性问题。今天，我国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已经基本结束，全党工作的重点已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我们正在提倡人们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勇于提出新问题，研究新问题，不断总结和认识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学习各国一切先进的科学技术，加速实现中国式的社会主义的四个现代化。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我们必须承认，只有坚持无产阶级的立场、观点、方法即坚持无产阶级世界观，才能最迅速、最正确、最深刻地认识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我们必须大力宣传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用无产阶级世界观武装我们的头脑，指导我们的工作，研究社会主义建设中的新问题。现在，在我国，虽然绝大多数的原有的剥削者已经改造成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地主、资产阶级作为阶级已经不存在了，但是，国内还有极少数没改造好的地主、资产阶级的残余，地主、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的影响还存在；国外还有帝国主义、资产阶级，他们还在从各方面影响着我们。反对资产阶级世界观的影响，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仍然是我们的一项重要任务。这项工作进行的如何，不仅关系到四个现代化建设的社会主义方向，而且对于正确认识和掌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客观规律，正确认识和掌握自然科学技术发展的客观规律，加速我们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的速度，也有极其重大的影响。